# 从“上访户”到“调解能手”，检察长做了啥让他变化这么大？

“截至8月1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重点督办和交办的重复信访案件，办结化解率达95.47%，力争2021年底实现化解率100%的工作目标。”这是日前记者从重庆市检察院获悉的重复信访案件化解率。简单、直观的数字背后，是重庆市检察机关做细做实信访工作的生动实践。

据了解，重庆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最高检党组提出的领导干部带头办理信访申诉案件要求，制定重庆市检察院领导包案化解重复信访案件工作方案，压实三级院领导包案化解的工作责任。针对重复信访案件，严格落实“四个一”（一案、一策、一包案领导、一工作专班）工作机制，分析信访风险级别，制定工作预案和化解措施，确保如期高质量完成集中治理重复信访专项工作目标任务。

信访人行走不便，包案领导三次下访

周某某原本在彭水县某乡镇卫生院工作，2002年6月被辞退。2010年起，周某某先后就此事提起诉讼和申请仲裁，均没有得到解决。十余年来，周某某多次上访，到检察机关申请监督。2021年，最高检将该案作为重点督办和交办的重复信访案件，交重庆市检察机关办理，彭水县检察院检察长陈荣鹏包案化解。

今年6月16日，重庆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贺恒扬到彭水县检察院调研，对周某某信访案进行督办。考虑到信访人身患疾病、行走不便、语言能力部分丧失，贺恒扬指示包案领导主动下访拉近距离，以务实作风缓解对立情绪，从法理、情理等多角度探讨其诉求的合法合理性，依据法律和政策帮助周某某解决一些“法度之外、情理之中”的实际困难。

彭水县检察院与乡镇卫生院、周某某所在社区、县法院、县卫健委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周某某的问题，多次派检察官到周某某原住地和卫生院了解情况。彭水县检察院领导带队三次下访，站在信访人的立场分析案情，通过释法说理和真情感化，引导周某某放弃不合理诉求，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给予周某某司法救助。最终，周某某同意息诉罢访，结束了与行政机关长达十余年的行政争议。

上下一体，合力化解跨地区信访

如何化解跨地区信访案？在此次重复信访治理中，重庆市检察机关构建上下一体治理格局，形成合力解决信访诉求。一件千里赴黔化解信访人心中积怨的信访积案就是例证。

2012年，帅某某与黄某某签订土地开发合同，后因用地规划调整，土地开发项目落空，帅某某未退还黄某某的180余万元转让费。黄某某起诉帅某某后胜诉。2016年，黄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当时未能在帅某某名下查到可执行财产，执行工作就拖了下来。2019年5月24日、6月6日，黄某某就此案两次向最高检信访。

最高检交办此案后，重庆市检察院第一分院、渝北区检察院共同包案化解，上下联动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渝北区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周朝祥作为包案领导，在走访法院、调阅执行卷宗后，了解到法院陆续查到帅某某名下一些财产并先后执行了170余万元，遂召集相关部室集体“会诊”，寻求化解之策。

“黄某某的案款绝大部分已经执行到位了，诉求基本达到，只是因为一些误解，才重复上访。”渝北区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部门负责人马琳琅在阅卷后，认为此案有化解的基础。在包案领导安排下，他连续多日做黄某某的思想工作，促使黄某某逐渐放下了抵触情绪，同意和检察官在贵州面谈。

“被告以前名下没有可执行的财产，所以才没执行到位，法院这几年一直没有停止对被告的财产查询。你也看到了，查得到的财产，都在第一时间执行了。”马琳琅向黄某某解释，法院执行工作并非他所想象的那样不作为慢作为，同时也详细讲述了执行工作的难度和巨大的工作量，消除了黄某某对法院的误解。黄某某当场表示息诉罢访。

横向联动，精准回应群众诉求

在上下联动之外，重庆市检察机关注重横向联动，主动向当地党委、人大、政法委汇报请示，加强与公安机关、法院等部门协作，争取理解和支持，合力促进问题解决。

重庆市江津人王某某，曾是当地有名的“上访户”。如今，他的身份是一名专职人民调解员，成为群众信赖的“调解能手”。

从“上访户”到“调解能手”，发生在王某某身上的变化，是重庆市检察机关对症开方化解重复信访工作的一个缩影。

江津区检察院检察长蒋文军承担了对王某某信访案的包案化解工作。在一次接访中，蒋文军发现王某某能说会道、逻辑清晰，其信访焦点是生活待遇问题。找准症结，蒋文军决定先解决上访人的生活困难。检察机关协调王某某所在地镇政府将王某某安排为专职人民调解员，既解决了王某某的就业问题，还发挥了其能说会道的特长为群众服务。

心平气顺了，“疙瘩”自然就解开了。重庆市检察院检察九部负责人介绍，在化解重复信访工作中，重庆市检察机关对群众合理合法的诉求，找准问题症结，精准施策，多措并举解决群众诉求，维护群众合法利益，努力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

中国长安网2021-9-15